应急管理局四月份工作总结

1. **部署开展危险化学品企业装置设备带“病”运行安全专项整治**

4月12日，组织全市危险化学品企业召开《危险化学品企业装置设备带“病”运行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要求各危险化学品企业紧紧围绕：1.设备、管线（弯头、法兰、变径等）发生泄漏，未采取有效措施仍然继续运行；2.管线采取打“卡具”等临时性防泄漏措施；3.管线壁厚腐蚀减薄，已达不到设计要求；管线介质中腐蚀性物质含量超出正常范围未加强防腐蚀检测，仍然继续使用；4.机泵或管道异常震动，未分析原因并采取措施仍然继续使用；5.承压特种设备及管道超过法定检验期限仍然继续使用；6.设备、阀门、管线未按照设计选型和选用材质，且未履行变更手续仍然维持运行；7.安全附件（安全阀、压力表、爆破片、阻火器等）未正常投用或出现故障；8.关键工艺联锁未履行变更手续摘除，不及时恢复；9.可燃和有毒气体泄漏等报警系统未投用或处于非正常状态，长时间报警未处置；10.自动控制和安全仪表系统未正常投用；11.对于反复出现异常的设备设施，经评估需要淘汰的仍然继续使用等11个方面开展自查评估工作。

1. **督促危险化学品领证企业完成自查评估，建立危险化学品企业装置设备带“病”运行台账；**

督促危险化学品领证企业围绕11个方面，聘请安全、仪表、电气、设备、工艺等5个方面的专家开展自查评估，经评估，全市危险化学品领证企业装置设备不涉及带“病”运行。

1. **对曲塘镇开展安全生产领域行政执法赋权事项专项评估。**

根据市编办和司法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开展经济发达镇综合执法赋权事项专项评估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我局通过案卷评查、现场检查等方式，对经济发达镇曲塘镇64项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权力事项进行赋权评估 ，形成了评估意见。

**4.开展全市中频炉使用企业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督促64家中频炉使用企业对照新修订的工贸企业重大隐患判定标准进行自查自纠，加强自动化预警监测系统改造提升，不断提高本质安全水平。